

全国技术性贸易措施影响评估与服务 标准化工作组

技贸措施工作组函【2024】04号

关于公开征集 2024 年度技术性贸易措施领域 标准研制项目建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及《2024 年国家标准立项指南》相关要求，结合当前外贸发展形势，面向主管部门工作需求、面向外贸企业业务需求、面向从业人员应用需求开展技术性贸易措施相关标准研制，以助力外贸高质量发展，全国技术性贸易措施影响评估与服务标准化工作组诚挚邀请各位专家学者和有关单位积极参与 2024 年度技术性贸易措施领域标准研制项目征集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项目建议属于技术性贸易措施领域，有助于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要“强化贸易便利化标准支撑”，“促进内外贸质量标准、检验检疫、认证认可等相衔接，推进同线同标同质。创新标准化工作机制，支撑构建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由贸易区网络”的部

署，符合《2024 年国家标准立项指南》的要求。

二、征集重点（包括但不限于）

- （一）技术性贸易措施分类与编码；
- （二）技术性贸易措施工作指南；
- （三）技术性贸易措施数据治理；
- （四）技术性贸易措施影响分析；
- （五）技术性贸易措施预警服务；
- （六）技术性贸易措施应对指南。

三、申报要求

（一）申报单位为法人单位，在技术性贸易措施领域具有扎实研究能力和丰富实践经验；

（二）项目建议范围清晰，拟解决问题、应用场景和使用主体明确；

（三）充分论证项目建议与现有相关国家标准之间的关系，对本领域技术、行业发展的预期影响、作用和效益。

四、申报材料

（一）申报材料包括国家标准立项草案、项目建议书；

（二）提案材料完整、规范、准确，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负责，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

（三）标准草案符合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等要求，包含主要章节和各章节规定的主要技术内容；

（四）项目建议书内容应完整、详实，并加盖牵头申报单位公章。

五、工作安排

请有意申报的单位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将申报材料盖章

扫描后以电子邮件（word 版、pdf 版）的形式提交至全国技术性贸易措施影响评估与服务标准化工作组秘书处。

秘书处审核汇总后，将按照全国技术性贸易措施影响评估与服务标准化工作组相关规定组织评审、择优遴选，上报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六、其他说明

全国技术性贸易措施影响评估与服务标准化工作组是由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复成立，主要负责技术性贸易措施影响评估的通用要求、活动管理、技术方法、应用方向、服务内容等方面国家标准制修订工作，秘书处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承担。

七、联系方式

全国技术性贸易措施影响评估与服务标准化工作组秘书处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

联系人：韩振国、王淼

电话：010-58811392、010-58811308

邮箱：swg33@cnis.ac.cn

附件 1：国家标准立项草案稿模板

附件 2：推荐性国家标准项目建议书模板

全国技术性贸易措施影响评估与服务

